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7-063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收到上海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蔡行荣先生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蔡行荣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7]97号），现将决定书内容公告如下：

“经查，你作为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科泰电源”）董事，于2017年9月29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科泰电源股票4.6406万股，但未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违反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第八条的规定。

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第十四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你应高度重视，强化规范意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4 日